（上接B171版）

客服电话：400-820-1515
公司网址：www.zhongtongfunds.com
（86）浙江金观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45号（锦昌大厦）1幢10楼1001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43号金诚集团（锦昌大厦）13楼
法人：蒋雪琦
联系人：来舒岚
电话：0571-88337888
传真：0571-88337666
客服电话：400-068-0058
公司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87）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9号金润大厦23A
法定代表人：高锋
联系人：廖苑兰
电话：0755-83655588
传真：0755-83655518
客服电话：400-804-8688
公司网址：www.keynesasset.com
（88）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19号SOHO嘉盛中心30层3001室
法定代表人：李悦
联系人：张晔
电话：010-56642600
传真：010-56642623
客服电话：4007868868
公司网址：www.chtfund.com
（89）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SOHO城（一期）第七幢23层1层4号
办公地址：武汉市泛海国际SOHO城7栋2301、2304
法人代表：陶捷
客服电话：400-027-9899
公司网址：www.buyfunds.cn
（90）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08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08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丁向坤
电话：010-56282140
传真：010-62680827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址：www.hcjijin.com
（91）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层202室
法定代表人：卜勇
联系人：于舒
联系电话：（0411）3902 7828
传真：（0411）3902 7835
客服电话：4000-899-100
公司网址：http://www.yibajin.com/
（92）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办公楼D 座二层202-124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菁云路26 号鹏润大厦B 座19 层
法定代表人：丁东华
联系人：郭宝光
电话：010-59287061
传真：010-59287825
客户服务电话：400-111-0889
公司网址：www.gomefund.com
（93）北京赢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31号院盛景国际广场3号楼111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四惠东通惠河畔产业园区 1111 号
联系人：朱翔宇
电话：15921710500
传真：010-87723200
客服电话：4001-500-882
公司网址：www.lanmao.com
（94）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昆明路518号北美广场A1002-A1003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蓝杰
电话：021-35385521
传真：021-55085991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址：www.jiyufund.com.cn
（95）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刘洋
电话：010-85650628
传真：010-65884788
客服电话：400-920-0022
公司网址：www.hexun.com
（96）济安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40层46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A座46层
法定代表人：杨健
联系人：李海燕
电话：010-65309516-814
传真：010-65330699
客服电话：400-673-7010
公司网址：www.jianfortune.com
（97）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87号1幢2楼268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法定代表人：李一梅
联系人：仲秋玥
电话：010-88066632
传真：010-88066552
客服电话：400-817-5666
网址：www.amcfortune.co
（98）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吴季林
电话：010-61840688
客服电话：400-061-8518
公司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99）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1号楼22层2603-06
办公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京东总部
法定代表人：江卉
联系人：江卉
传真：010-89189566
客服电话：95118
网址：http://fund.jd.com/
（100）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楼
法定代表人：胡燕亮
客户服务电话：021-50810673
网址：www.wacaijijin.com
（101）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 1988 号滨海浙商大厦公寓 2-2413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5 层
法定代表人：李修辞
联系人：邵玉磊
电话：010-59013825
传真：010-59013707
客户服务电话：010-59013825
公司网址：www.wanjiawealth.com
（102）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1103单元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1103单元
法定代表人：申健
联系人：印强明
客服电话：021-20219931
公司网址：www.wg.com .cn
（103）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京广中心)1 号楼 36 层 3603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京广中心)1 号楼 36 层 3603 室
法定代表人：程刚
联系人：张旭
客服电话：400-100-3391
公司网址：www.bjdyfund.com
（104）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53层5312-15单元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站：www.harvestwm.cn
（105）洪泰财富（青岛）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9-598
公司网址：www.hongtaiwealth.com
（106）深圳信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港一路1号A栋2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时代财富大厦第49A单元
法定代表人：周文
联系人：张敏
联系电话：0755-23946579
传真：0755-82786863
客服电话：0755-23946579
公司网址：www.ecpefund.com
（107）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钱燕飞
联系人：王锋
电话：025-66996699-887226
传真：025-66996699
客服电话：95177
网址：www.snjijin.com
（108）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联系人：毛诗莉
电话：0755-23838750
客服电话：95358
公司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109）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18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12-18层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联系人：孙燕波
电话：010-85556048
传真：010-85556088
客服电话：95390
公司网址：www.hrsec.com.cn
（二）登记机构
名称：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8号中海国际中心19层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电话：010-58573571
传真：010-58573580
联系人：董士伟
网址：www.hsfund.com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经办律师：廖海、刘佳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首席合伙人：李丹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寨、周玮
联系人：周玮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华商民营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关注经济发展中涌现出来的优质民营企业，精选其中具有广阔成长空间的成长型上市公司，分享经济发展中的民营企业成长回报。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中小板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等）、债券回购、银行存款、权证、股指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其中投资于民营企业方向的上市公司证券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坚持“自上而下”、“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视角。在实际投资过程中，一方面根据宏观经济数据，积极主动调整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另一方面，秉承优选“民营活力”中的优质上市公司，“自下而上”精选具有成长活力的，在经济转型中分享民营企业的成长。

本基金主要通过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否具备“民营企业”特征来衡量是否为民营企业。具体来说，民营企业的实际控制人需要具备以下特征：1）非国有独资2）非国有控股3）非外资控股。

实际控制人是实际控制上市公司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具体而言，拥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即视为拥有公司的控制权：投资者为上市公司持股50%以上的控股股东；投资者可以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30%；投资者通过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投资者以其可实现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分析视角，综合考量中国宏观经济发展前景、国内股票市场的估值、国内债券市场收益率的期限结构、CPI 与PPI 变动趋势、外围主要经济体宏观经济与资本市场的运行状况等因素，分析研判货币市场、债券市场与股票市场的预期收益与风险，并据此进行大类资产的配置与组合构建，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金融工具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动态地调整各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在中国经济发展过程中，民营企业对GDP的贡献逐年增长，且已经占据了支配地位，同时民营企业也展现出了强大的成长潜力，其也是经济发展可持续的内在动力。本基金将重点关注改革开放以来具有较高企业运行效率、成长潜力和增长活力的民营企业，深入发掘优质民营企业标的中蕴藏的投资机会，并通过严格的风险控制机制，充分衡量潜在的市场和个股风险，主动调整投资组合以确定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本基金在首先对沪深市场中的民营企业进行筛选，在初步筛选的基础上，重点进行企业成长性分析，通过对企业主营业务竞争优势、公司持续成长性、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管理能力等方面进行调研，筛选出成长潜力大、业绩优异、管理结构完善的上市公司，以起到精选民营企业的目的。具体如下：

1）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且具有核心竞争优势。公司在行业或者细分行业处于垄断地位或者具有独特的竞争优势，如具有垄断的资源优势、领先的经营模式、稳定良好的销售网络、著名的市场品牌或创新产品等。

2）公司具有持续的成长能力和成长潜力。注重对公司未来成长潜力的挖掘，从公司的商业盈利模式的角度深入分析其获得业绩增长的内在驱动因素，并分析这些业绩驱动因素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3）较高的公司治理水平。本基金主要从信息披露、激励机制、关联交易、投资人关系等方面进行研究评估，信息披露应当翔实、及时，对管理层有效的约束激励机制，关联交易是否侵害其他股东的利益，投资人沟通渠道的畅通程度均放映出公司治理水平的高低。

4）优秀的管理能力。本基金从企业管理层能力、制订的战略、组织结构和激励机制等方面进行公司管理层的分析。管理层能力不仅包括专业能力和管理能力，更要强调法律意识和职业道德修养。

3、债券投资策略

（1）普通债券投资策略

普通债券投资过程中，期限配置对于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起主导作用。本基金普通债券资产投资策略为：

以基本面分析为基础，实现对债券组合期限结构的积极配置，构建优化的资产组合。

上述投资策略实施的总体思路是：

1）通过对宏观经济、利率走势等基本面分析，从整体上把握今后一段时间内债券市场的变化趋势；

2）利用收益率曲线的情景分析，测算不同期限债券在不同情景下的回报；

3）根据债券的风险收益情况，构建本基金的普通债券投资组合。

（2）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转换债券资产投资策略为：选取债/股性适中和基本面良好的转债，同时通过对发行人转股意愿的分析，把握获利机会。具体投资策略包括：

1）债/股性分析

可转换债券投资宜侧重平衡性配置，兼顾债/股性。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普通债券和股票等，可转换债券作为一个独特的资产类属，应兼顾债/股性，而并不是简单的普通债券或股票的替代品，平衡型的可转换债券品种是攻防兼备的投资选择。

2）基本面分析

未来几年可转换债券投资的个券选择比行业选择更重要。在把握行业周期性特征的同时，为获得较高的超额收益，选择具有明显行业竞争优势的龙头企业将更为重要，基金管理人将重点关注和发掘这些企业中股价估值合理的可转换债券发行公司。

4、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中小企业私募债属于高收益债品种之一，其特点是信用风险高、收益率高、债券流动性较低。本基金将通过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进行信用评级控制，通过对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比例限制，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而引起组合整体的利率风险敞口和信用风险敞开变化进行风险评估，并充分考虑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对基金资产流动性造成的影响，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后，决定投资品种。

本基金在对我国中小企业私募债市场发展动态紧密跟踪基础之上，依据独立的中小企业私募债风险评估体系，配备专业的研究力量，并执行相应的内控制度，更加审慎地分析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的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进行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在中小企业私募债组合的管理上，将使用更加严格的风险标准，严格限制单只债券持有比例的上限，采用更分散化的投资组合，更短的组合到期期限来控制组合的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以控制风险为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并按照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套期保值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在预判市场系统风险较大时，应用股指期货对冲策略，即在保有股票头寸不变的情况下或者逐步降低股票仓位后，在市场面临下跌时择机卖出期指合约进行套期保值，当股市好转之后再将期指合约空单平仓。

6、其他投资品种投资策略

权证投资策略：本基金将因为上市公司进行增发、配售以及投资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原因被动获得权证，或者在进行套利交易、避险交易以及权证价值严重低估等情形下将投资权证。本基金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对权证标的证券进行基本面研究及估值的基础上，结合股价波动率等参数，运用数量化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其合理内在价值，从而构建套利交易、避险交易组合以及合同许可投资比例范围内的价值显著低估的权证品种。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对资产支持证券从五个方面综合定价，选择低估的品种进行投资。五个方面包括信用因素、流动性因素、利率因素、税收因素和提前还款因素。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是：

中证民营企业综合指数收益率×6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5%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股票投资比例为0-95%，因此在业绩比较基准中股票投资部分权重为65%，其余为债券投资部分。

采用该业绩比较基准主要基于如下考虑：

1、中证民营企业综合指数由沪深两市全部民营上市公司组成，旨在全面刻画沪深两市民营上市公司股票的整体表现。本基金管理人认为，该业绩比较基准在当前市场中能够客观地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2、上证国债指数以国债为样本，按照发行量加权而成，具有良好的债券市场代表性。

3、作为混合型基金，选择该业绩比较基准能够真实反映本基金长期动态的资产配置目标和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今后上述基准指数停止计算编制或更改名称，或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市场中出现更适用于本基金的比较基准指数，本基金可以在征得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和中高预期收益产品。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按照《基金法》、《信息披露办法》及中国证监会的其他规定中关于投资组合报告的要求披露基金的投资组合。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华商民营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为17,961,659.85元，份额净值为0.616元，累计份额净值为0.616 元。其投资组合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926,467.00	70.41
	其中：股票	12,926,467.00	70.4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419,559.18	29.52
8	其他资产	13,228.48	0.07
9	合计	18,359,254.66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9,980,928.60	55.5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533,400.00	2.9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48,478.40	5.84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710,700.00	3.9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52,960.00	3.64
S	综合	-	-
	合计	12,926,467.00	71.97

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285	羚锐制药	150,000	1,128,000.00	6.28
2	603816	顾家家居	22,000	990,000.00	5.51
3	002821	凯莱英	14,000	949,900.00	5.29
4	601717	郑煤机	150,000	829,500.00	4.62
5	601799	星宇股份	15,000	712,500.00	3.97
6	601155	新城控股	30,000	710,700.00	3.96
7	603288	海天味业	10,000	688,000.00	3.83
8	300648	星云股份	40,000	657,200.00	3.66
9	000681	视觉中国	28,000	652,960.00	3.64
10	002042	华孚时尚	120,000	651,600.00	3.63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8、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以控制风险为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并按照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套期保值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在预判市场系统风险较大时，应用股指期货对冲策略，即在保有股票头寸不变的情况下或者逐步降低股票仓位后，在市场面临下跌时择机卖出期指合约进行套期保值，当股市好转之后再将期指合约空单平仓。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10、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330.9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00.40
5	应收申购款	2,697.1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228.48

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基金成立日至2017/12/31	4.50%	0.56%	-5.34%	0.58%	9.84%	-0.02%
2018/01/01--2018/12/31	-41.05%	1.34%	-22.76%	0.95%	-18.29%	0.39%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①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3月15日。

②据《华商民营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中小板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等）、债券回购、银行存款、权证、股指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其中投资于民营企业方向的上市公司证券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运作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基金运作过程中，从基金财产中支付的费用包括：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

（6）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2-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2-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二）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降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此项调整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2日前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三）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结合本基金的运行情况，对其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说明如下：

（一）更新了“重要提示”部分的相关内容。

（二）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信息。

（三）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四）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的相关信息。

（五）在“九、基金的投资”中根据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更新了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并更新了最近一期基金业绩和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表现。

（六）在“二十一、其他应披露事项”中披露了本期已刊登的公告内容。

上述内容仅为摘要，须与本《招募说明书》（正文）所载之详细资料一并阅读。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6日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791 证券简称：甘肃电投 公告编号：2019-22
债券代码：112259 债券简称：15甘电债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3、公司负责人瞿培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59,635,808.13	290,891,650.17	308,476,317.60 注2	1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179,759.16	-93,800,792.36	-93,143,914.74	6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287,123.85	-93,664,581.86	-93,007,704.24	6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5,150,058.91	426,131,770.60	424,621,076.41	-21.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5	-0.0966注1	-0.0685	68.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5	-0.0966	-0.0685	68.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9%	-1.68%	-1.61%	1.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8,974,872,001.59	19,140,373,127.76	19,140,373,127.76	-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91,555,375.16	6,020,735,134.32	6,020,735,134.32	-0.48%

注1：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工作已于2019年4月24日实施完成，上表中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根据最新总股本计算，并对上年同期数据进行调整。

注2：公司受让控股股东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同一控制下张掖市龙汇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汇水电”）92.95%股权、临潭县莲峰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莲峰水电”）100%股权及甘肃电投辰旭凉州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旭凉州”）100%股权工作已于2018年度完成，依据会计准则将龙汇水电、莲峰水电、辰旭凉州纳入合并报表，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重述。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248.47	营业外收支净额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6.22	
合计	107,364.69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4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2.54%	607,379,805	0		0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蓝巨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11%	30,174,000	0		0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82号蓝巨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9%	16,437,349	0		0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5%	8,237,476	0		0
易方达基金—工商银行—易方达基金臻选2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9%	2,826,409	0		0
张景洋	境内自然人	0.19%	1,821,100	0		0
陈淑明	境内自然人	0.17%	1,614,200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吴双三角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1%	1,115,741	0		0
姜益星	境内自然人	0.10%	971,797	0		0
中信中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0%	934,500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7,379,805		0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蓝巨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30,174,000		0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82号蓝巨资产管理计划	16,437,349		0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37,476		0
易方达基金—工商银行—易方达基金臻选2号资产管理计划	2,826,409		0
张景洋	1,821,100		0
陈淑明	1,614,2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吴双三角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15,741		0
姜益星	971,797		0
中信中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34,5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股东中境内自然人姜益星通过信用证券帐户持有本公司股票971,797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元）	年初余额（元）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77,170,734.11	1,463,938,670.65	-5.93%	主要因季节性应收结算电费减少。
预付款项	6,084,669.83	2,496,130.06	143.76%	主要因报告期末预付给供应商的材料款较上年末有所增加。
持有待售资产	0.00	4,240,158.68	-100.00%	主要因报告期将持有的大数据公司40%股权正式挂牌出售。
其他流动资产	95,311,362.99	111,248,887.77	-14.33%	主要因报告期按照流动性将带抵扣期超过一年的抵扣进项税分类到其他非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35,000,000.00	0.00	新增项目	主要因报告期增加了向财务公司的借款。
预收账款	1,054,189.50	6,877,187.22	-84.67%	主要因报告期将预收的电费转入当期损益。
应付职工薪酬	11,879,655.20	37,290,655.96	-68.14%	主要因报告期支付了上年末计提的工资